

证券代码：688606

证券简称：奥泰生物

公告编号：2024-064

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会议”）于2024年10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于2024年10月30日上午11:0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高飞先生召集并主持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5名，实际出席董事5名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程序和方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以及《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》

鉴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，根据《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”）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拟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。授予价格（含预留部分）由26.5399元/股调整为25.0725元/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4票，同意4票、反对0票、弃权0票。

董事陆维克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调整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》。

(二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及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结果，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，本次首次授予符合条件的 96 名激励对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310,633 股。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拟按照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的相关规定为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归属相关事宜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4 票，同意 4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董事陆维克作为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，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第二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》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<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>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《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和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，董事会拟作废公司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由于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，作废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3,088 股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关于作废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》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；

根据中国证监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——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》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，公司编制了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，客观、真

实、准确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5 票，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<http://www.sse.com.cn>)披露的《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杭州奥泰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0 月 31 日